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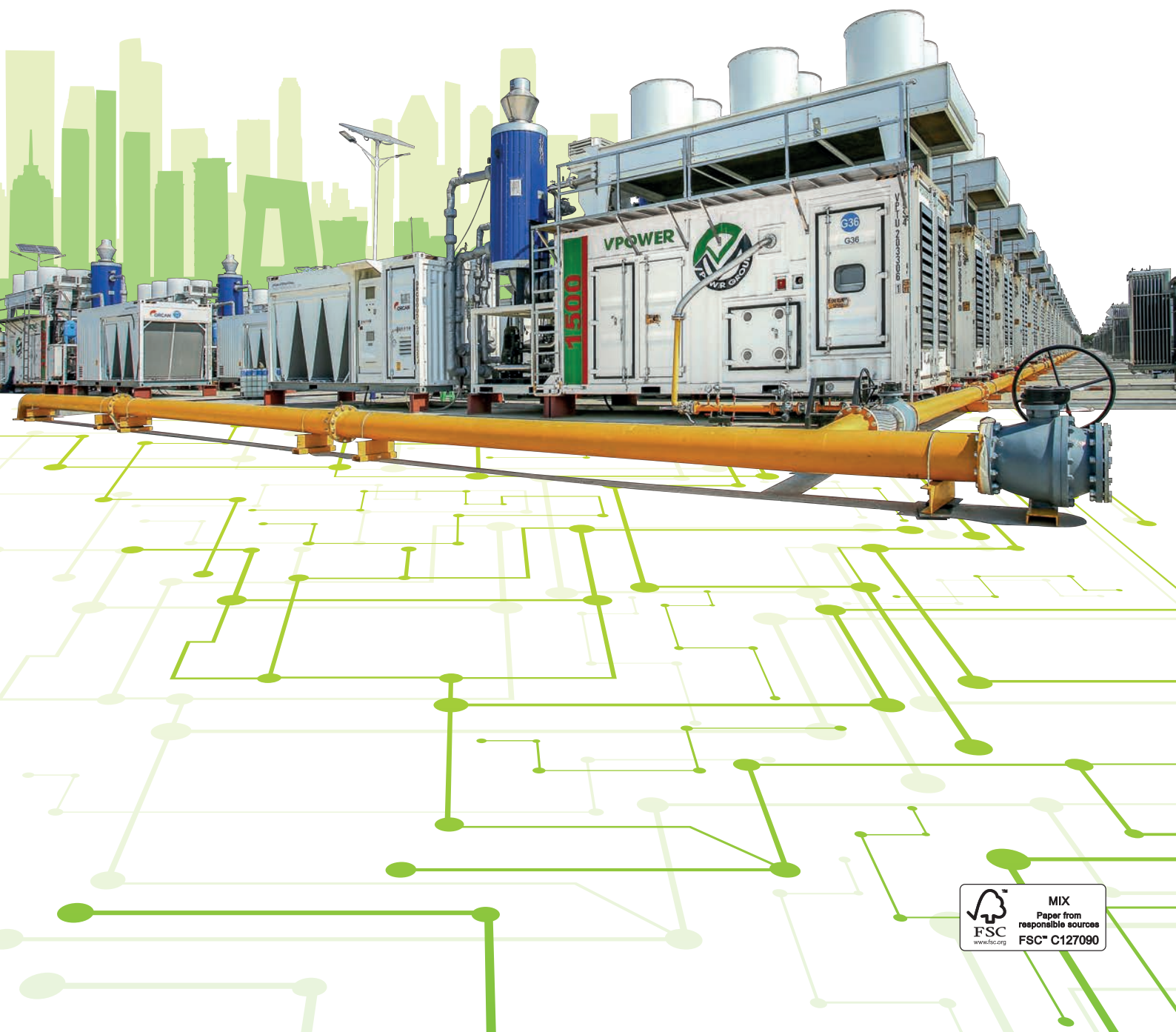


VPower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偉能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08

中期報告 2019



公司介紹

偉能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在電力市場擁有逾20年卓越的營運經驗，是全球領先的大型發電機組系統集成商之一，亦是亞洲領先的燃氣發動機式分佈式發電站擁有人及營運商之一。

我們透過(1)設計、集成及銷售燃氣及燃柴油發電機組與發電系統，以及(2)設計、投資、建設、租賃及營運分佈式發電站，為各行各業提供營運所需的電力，支持當地經濟增長。以上組成我們兩個主要業務分部；(1)系統集成(「SI」)業務及(2)投資、建設及營運(「IBO」)業務。我們的快捷交付電力方案為新興市場客戶提供穩定、可靠的電力，以改善其電力供應和居民生活素質；同時為已發展國家客戶提供具彈性和能源效益的電力，補充其因電力改革而日益增加之可再生能源應用。

我們的核心戰略包括：鞏固在現有市場取得成功的IBO業務，並透過我們的跨國平台及可複製的商業模式拓展新地區；拓展至熱電聯供及新型燃料發電領域；開發燃料效率更高的新型電機組；以及成立合營企業，提高技術優勢及擴展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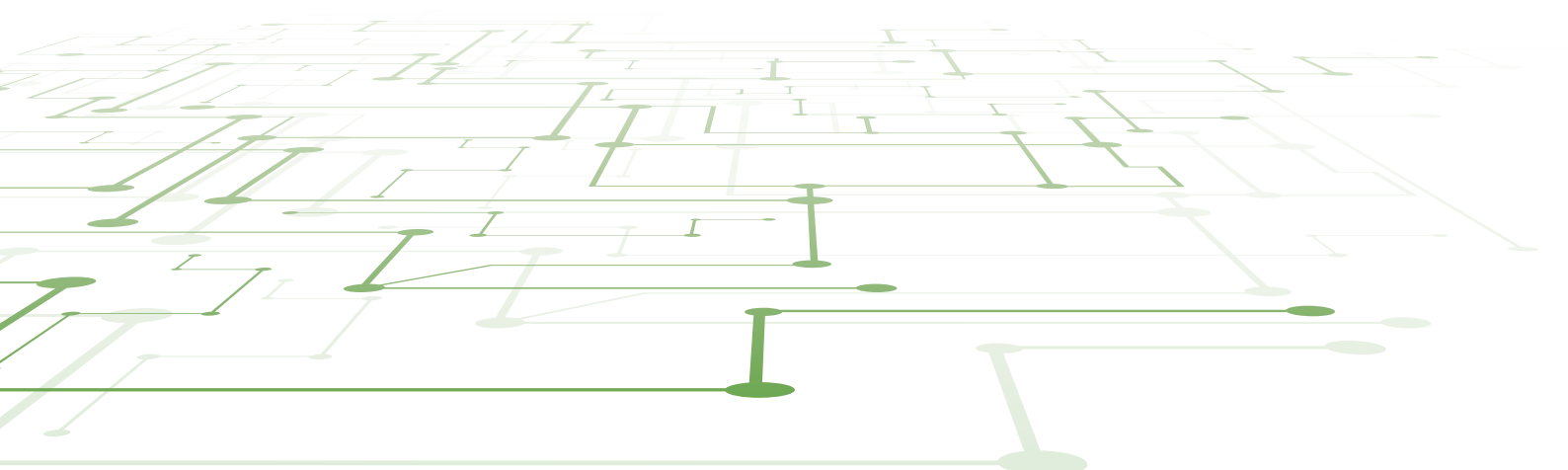
我們將繼續加強過去20年累積的專有系統設計和集成能力及市場網絡，以有效的風險管理，提高拓展IBO業務新市場的效率，為股東、合作夥伴和客戶創造長遠價值。

我們推動世界、燃亮未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2
簡明合併損益表	12
簡明合併全面收入表	13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14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16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17
財務報表附註	18
其他資料	44
公司資料	55



目錄



市場回顧

2019年上半年，儘管宏觀經濟環境變得複雜及充滿挑戰，全球能源市場轉型持續進行。受應對氣候改變和促進可持續增長等誘因所推動，分散化、去碳化和電子化仍然是最主要的議題。分佈式發電(特別是發動機式發電)市場繼續增長，應用範圍愈來愈廣泛，覆蓋電力租賃、後備電、調峰、快捷交付小型至中型公用電力以及電力儲備市場。

強勁的電力需求增長和電力短缺問題持續困擾緬甸、印尼和斯里蘭卡等新興國家，使政府推出更多分佈式發電招標項目以提高電力供應。我們的較低資本投入、具靈活性的快捷交付分佈式發電方案依舊是彌補這些國家電力供不應求不可或缺的一部份。

業務回顧

系統集成(「SI」)業務

2019年上半年，我們繼續在全球SI市場保持領導地位，錄得收益688.8百萬港元(2018年同期：647.2百萬港元)，增幅為6.4%，主要由於來自英國的訂單增加所致。

投資、建設及營運(「IBO」)業務

2019年上半年，我們維持拓展全球業務網絡的策略，同步深化現有IBO市場，以及加強我們在新的IBO市場的業務基礎。

緬甸是我們在「一帶一路」倡議下其中一個主要的營運國家，目前正因不斷提速的經濟發展和不利的天氣狀況而經歷電力短缺問題。政府已推出不少政策以吸引外資和引入較高能效的電力方案，從而確保電力供應增長。2019年2月，我們第四個在緬甸的分佈式發電站投入商業營運，進一步鞏固我們在當地作為獨立電力供應商的領導地位。該燃氣項目裝機容量為109.7兆瓦，合約期為5年(「Myingyan II項目」)。為提高能源效益，我們為項目加裝模块化的有機朗肯循環(「ORC」)系統，把餘熱轉化成電力。2019年3月，我們另一個4.7兆瓦、合約期為4年的燃氣項目(「Yangon項目」)投入商業營運。

在印尼，我們獲得一個裝機容量為18.7兆瓦(我們享有提高合約容量至60兆瓦的優先認購權)的燃氣項目，合約期為15年(「Dumai項目」)。該項目將以島嶼模式運作，預計於2019年第四季投入商業營運。

2019年上半年，我們洞悉到斯里蘭卡的電力需求增長和業務機會，並透過贏得兩個公開招標項目進入該市場。該兩個項目裝機容量為54.9兆瓦，目前正進行商業營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列示我們截至此報告日正在營運之分佈式發電項目：

項目	裝機容量 (兆瓦) ⁽¹⁾	合約期 (月) ⁽²⁾	位置
Teluk Lembu I	20.3	12	印尼
Teluk Lembu II	65.8	— ⁽³⁾	印尼
Jambi	56.4	60	印尼
Medan ⁽⁴⁾	54.0	12	印尼
Rengat	20.3	36	印尼
小計	216.8		
Kyauk Phyu I	49.9	60	緬甸
Kyauk Phyu II	49.9	60	緬甸
Myingyan I	149.8	60	緬甸
Myingyan II	109.7	60	緬甸
Yangon	4.7	48	緬甸
小計	364.0		
Iquitos ⁽⁵⁾	79.8	240	秘魯
山東I	8.2	180	中國
山東II ⁽⁶⁾	6.2	180	中國
小計	14.4		
Hambantota	28.1	6	斯里蘭卡
Horana	26.8	6	斯里蘭卡
小計	54.9		
總計	729.9		

附註：

- (1) 裝機容量指分佈式發電站的最高發電容量，基於發電系統總裝機容量計算。
- (2) 合約期指本集團就該分佈式發電站進入之有效合約年期。
- (3) 我們正就項目進行續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4) Medan項目包括位於Aceh、Tanjung Belit、Tembilahan及Kota Tengah分佈式發電站。
- (5) 我們持有Iquitos項目擁有及營運公司51%權益。
- (6) 山東II項目正進行試運行。

我們的IBO業務分部收益在2019年上半年錄得514.7百萬港元(2018年同期：442.2百萬港元)，增長16.4%。增長主要由於Iquitos項目的收益貢獻增加以及新增的Myingyan II項目的貢獻，部份增長被兩個分別位於印尼和孟加拉的項目合約結束所抵銷。

下表列示截至此報告日我們已中標或就營運或收購項目簽訂具約束力合約以及已開始規劃和發展之潛在項目：

項目	計劃裝機容量 (兆瓦)	位置
Dumai	18.7 ⁽¹⁾	印尼
Amazonas State	70.3	巴西
Doncaster	20.3	英國
英國	132.0	英國
中國沼氣	12.4	中國
加納	56.2	加納
總計	309.9	

附註：

- (1) 相關購電協議列明我們享有提高合約容量至60兆瓦的優先認購權。

此外，截至此報告日，我們正就多個項目進行最後階段談判，該等項目預計裝機容量超過1,200兆瓦，分別位於多個亞洲國家及英國。該等項目使用不同燃料包括液化天然氣、天然氣和沼氣。我們預計就發展及營運部份該等潛在項目與戰略夥伴訂立合營安排。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

為達到全球氣候目標，包括聯合國制訂的可持續發展目標，我們預料全球能源市場將在可見的將來加快轉型，並預計取代舊式燃煤發電的較清潔電力方案將有所增加。在新興市場持續受結構性電力短缺困擾以及已發展市場對於用以穩定及平衡當地電網的電力儲備需求增加的背景下，我們看見市場對分佈式發電方案的需求與日俱增。

經過多年的努力，我們已建立地域多元化的業務平台，以維持可持續發展。在2019年下半年，我們將繼續集中落實潛在項目清單。電力短缺依然是新興市場一項重大問題。在緬甸，政府為社區改善電力供應方面取得進展，並將推出不少較大型的液化天然氣和天然氣發電項目。在有利的政策和政府的驅動下，我們冀望進一步對當地的電氣化率作出貢獻。在拉丁美洲，我們預計我們首個巴西項目於2019年下半年投入商業營運。

在包括英國在內等已發展市場，電力儲備有助減低可再生能源供應不穩定的風險，市場對其需求增長顯而易見。這也是集團捕捉當地市場潛力，為平衡和穩定國家電網系統提供小型、成本效益高、靈活以及反應快的分佈式電力方案的有利時機。我們預計我們首個英國項目將於2019年年末投入商業營運。

我們亦預期看到不同市場因應燃料供應、燃料穩定性以及碳排放考慮等因素，重整發電燃料組合。除了可再生能源佔比不斷提高外，液化天然氣將憑著運輸方便度以及優於煤炭的安全性和環保性等優勢，在未來成為另一種主要的發電燃料。根據市場調查，液化天然氣的需求將在亞洲國家的推動下，於2020年達到約384百萬噸，並會持續提升至2035年逐步穩定。為了捕捉這個趨勢，我們將深入研究液化天然氣市場，發掘液化天然氣發電方案的業務機會。

有見於不同市場的特殊性和潛力，我們將因地制宜，為每個市場、甚至每個項目制定合適的策略和架構，善用資源以達到最佳表現。我們將在部分正在醞釀行業整合的成熟市場考慮高素質且具協同效益的收購機會；以及考慮互惠互利的合夥或項目層面的合作機會。我們亦將透過Tamar VPower Energy Fund I，繼續在「一帶一路」倡議沿線國家逐步發展的電力板塊物色具吸引力的業務機會。

總結而言，全球電力市場逐步邁向分散化、去碳化和電力化。憑著我們在世界各地的快捷交付項目建立的卓越往績，我們有信心透過自身或與戰略夥伴的合作，把握分佈式發電方案的業務機會，打造可持續發展的未來。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i)向客戶提供發電機組及發電系統的SI業務；及(ii)基於向承購商提供的實際電量及可向承購商提供的合約容量的IBO業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SI	688,758	647,230
IBO	514,684	442,174
總計	1,203,442	1,089,404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203.4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約1,089.4百萬港元增加10.5%。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IBO業務增長。

按地域劃分的收益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SI業務按地域市場劃分的收益實際金額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香港	58,141	4.8	68,978	6.3
中國內地	52,049	4.3	193,706	17.8
亞洲國家 ⁽¹⁾	455,885	37.9	383,153	35.2
其他國家 ⁽²⁾	122,683	10.2	1,393	0.1
總計	688,758	57.2	647,230	59.4

附註：

- (1) 亞洲國家包括新加坡、阿聯酋、緬甸、印尼及南韓。
- (2) 其他國家包括英國、墨西哥及若干位於非洲的國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IBO業務按地域市場劃分的收益實際金額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印尼	73,850	6.2	89,067	8.2
孟加拉	—	—	37,147	3.4
秘魯	214,186	17.8	142,065	13.0
緬甸	214,786	17.8	173,895	16.0
其他國家	11,862	1.0	—	—
總計	514,684	42.8	442,174	40.6

銷售成本

我們SI業務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成本、員工成本、租金開支及折舊。我們使用發動機、散熱器、發電機、其他零部件和配套設備製造發電機組及發電系統。租金開支由我們的生產設施產生。

我們IBO業務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折舊及營運開支。我們聘請承包商負責勞務外判。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銷售成本約為806.4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約715.5百萬港元增加90.9百萬港元。增加是由於SI及IBO業務增長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千港元	毛利率 百分比	千港元	毛利率 百分比
SI	158,166	23.0	147,229	22.7
IBO	238,875	46.4	226,662	51.3
總計	397,041	33.0	373,891	34.3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約為397.0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約373.9百萬港元增加6.2%。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4.3%降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3.0%，主要是由於IBO業務的轉嫁燃油成本上升所致。

稅前溢利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稅前溢利約為156.8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162.0百萬港元減少3.2%，主要是由於(i)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少；及(ii)由於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增加導致的融資成本上升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8.4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約33.3百萬港元減少74.8%。減少原因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記錄了由若干非經常性事項所產生的債務清償和銷售按金沒收之收益，而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並沒有出現導致大量其他收入或收益之事項。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運輸成本及差旅開支、佣金開支、保險開支、員工成本及其他。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2.1百萬港元減少11.6%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7百萬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有較好的成本控制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服務費用、員工成本、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保險開支及辦公室與其他開支。辦公室與其他開支包括銀行開支、廣告、展覽及促銷相關的開支及總部開支。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117.6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約109.8百萬港元增加7.1%。增加主要是由於海外業務擴充所產生的費用上升所致。

其他開支，淨額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開支淨額主要包括調整應付貿易款項與銀行借款的未變現外匯虧損。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其他開支淨額。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信用證、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其他應付款項名義利息、融資租賃利息及其他借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約為117.7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約79.8百萬港元增加47.5%。增加主要是由於非全資附屬公司發行的優先票據所付利息及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增加所致，部份升幅被工程總承包應付款項的名義利息下降抵銷。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主要包括中國及香港附屬公司的應付所得稅。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約為14.1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約11.1百萬港元增加27.0%，我們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分別為9.0%及6.9%。兩者均上升主要是由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香港產生的稅務費用上升所致。

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每股盈利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42.7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約155.1百萬港元減少約12.4百萬港元或約8.0%。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5.60港仙，而2018年同期為6.08港仙。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值約為4,651.1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4,447.0百萬港元)。就2019年6月30日的財務資源而言，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823.4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541.4百萬港元)。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優先票據總值約為4,216.3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3,755.8百萬港元)，較2018年12月31日增加約12.3%。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包括一年內還款的短期貸款及三年內還款的定期貸款。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以美元、港元及歐元計值的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優先票據分別約為3,607.0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3,284.0百萬港元)、436.6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409.2百萬港元)及約172.7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62.6百萬港元)。

於2019年6月，本集團提取了由四家國際銀行批出之130百萬美元三年期無抵押貸款，用作償還2019年和2020年到期的銀行貸款。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內部經營所得的現金流和於上述貸款所提取的現金所致。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5(2018年12月31日：1.4)。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值及資產總值的百份比計算)為67.6%(2018年12月31日：64.6%)。資產負債比率(經調整，撇除非全資附屬公司就營運Iquitos項目之總負債及總資產)為63.8%(2018年12月31日：58.9%)。本集團的淨負債比率(按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及優先票據總值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質押存款及限制性現金與股東權益的百份比計算)約為120.2%(2018年12月31日：117.9%)。淨負債比率(經調整，撇除由非全資附屬公司發行之對本集團及任何其他附屬公司無追索權之優先票據及由該非全資附屬公司持有的限制性現金)為94.9%(2018年12月31日：91.0%)。

資產抵押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將賬面淨值約561.5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565.8百萬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6.1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48.4百萬港元)的抵押存款抵押予若干銀行及一間融資租賃公司，以獲取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將其下一間持有51%的附屬公司擁有約841.5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862.0百萬港元)資產總值的股權及95.1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81.2百萬港元)的限制性現金抵押，作為該附屬公司發行的優先票據的抵押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收益及付款主要以美元、印尼盾、人民幣、歐元、緬甸元及英國鎊計值。有關差額會導致我們於該期內面對匯率波動的風險，故本集團已制定對沖政策管理匯率波動的風險及成本。

由於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以各自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故面臨外匯風險。所涉貨幣主要為歐元、印尼盾、人民幣、緬甸元及英國鎊。本集團大部分採購以歐元或美元計值。於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訂立貨幣遠期合約以對沖歐元升值帶來的部分外匯風險。本集團將嚴格遵循對沖政策並不時監管其整體外匯風險，盡量降低相關風險。

由於市況持續發展，故此本集團投資委員會將繼續密切監察外幣情況，並於有需要時採取相應策略以減低外幣風險。

或然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或然負債為43.9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24.1百萬港元)。

資本開支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投資約736.7百萬港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1,012.1百萬港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

僱員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402名僱員(2018年12月31日：371名)。本集團根據員工的表現、經驗及行業慣例支付薪酬。本集團已為香港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並為中國僱員向中國政府設立的國家資助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實行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以激勵有價值之員工。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提供多項內部及外部培訓(如入職培訓、在職培訓、產品培訓及工地安全培訓)，以提升僱員的知識及技能。

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4	1,203,442	1,089,404
銷售成本		(806,401)	(715,513)
毛利		397,041	373,891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8,411	33,34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725)	(12,053)
行政開支		(117,590)	(109,833)
其他開支·淨額		—	(41,111)
融資成本		(117,711)	(79,786)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及虧損		(2,618)	(2,462)
稅前溢利	5	156,808	161,992
所得稅	6	(14,125)	(11,125)
期內溢利		142,683	150,86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42,688	155,063
非控權股東權益		(5)	(4,196)
		142,683	150,867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		5.60港仙	6.08港仙
攤薄		5.60港仙	6.07港仙

簡明合併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	142,683	150,867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其後期間重新或會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81	(2,118)
其他全面收益於隨後之期間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物業重估收益	—	1,063
期內扣除稅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81	(1,05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42,864	149,81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42,922	153,638
非控股股東權益	(58)	(3,826)
	142,864	149,812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563,498	1,811,786
投資物業		25,000	25,000
使用權資產		19,448	—
商譽		81,489	81,489
其他無形資產		93,645	86,296
對合營公司的投資	10	778,077	762,91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7,356	164,292
遞延稅項資產		14,584	15,465
非流動資產總值		3,813,097	2,947,246
流動資產			
存貨		1,018,429	1,249,43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1,150,360	1,071,077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576,625	445,939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84	579
可收回稅項		24,085	52,022
限制性現金		95,108	81,209
抵押存款		6,076	48,4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3,389	541,353
持作出售的資產	18	3,694,156 956,929	3,490,052 956,929
流動資產總值		4,651,085	4,446,98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	250,458	394,80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52,207	492,884
優先票據	13	10,608	6,268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4	2,119,214	2,384,499
應付稅項		2,032	6,024
修復撥備		5,701	3,249
流動負債總額		3,040,220	3,287,725
流動資產淨值		1,610,865	1,159,25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423,962	4,106,502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9年6月30日

	附註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548,602	73,491
優先票據	13	776,761	779,622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4	1,309,685	585,434
修復撥備		31,035	31,480
遞延稅項負債		19,405	20,121
非流動負債總額		2,685,488	1,490,148
資產淨值		2,738,474	2,616,354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256,223	256,207
儲備		2,444,170	2,313,993
非控股股東權益		2,700,393	2,570,200
		38,081	46,154
權益總額		2,738,474	2,616,354

林而聰
董事

歐陽泰康
董事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的股份 千港元	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 儲備基金 千港元	換算變動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256,159	1,510,042	(15,458)	147,749	3,395	(54,171)	15,999	16,592	9,984	571,025	2,461,316	(594)	2,460,722
期內溢利	—	—	—	—	—	—	—	—	—	155,063	155,063	(4,196)	150,867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	(2,488)	—	(2,488)	370	(2,118)
於隨後之期間不得重新分類至 損益之其他綜合收益：													
物業重估收益	—	—	—	—	—	—	1,063	—	—	—	1,063	—	1,06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1,063	—	(2,488)	155,063	153,638	(3,826)	149,812
2017年末期股息	7	—	—	—	—	—	—	—	—	(44,887)	(44,887)	—	(44,887)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	—	25,351	25,351
由非控股權益股東出資	—	—	—	—	—	—	—	—	—	—	—	1,250	1,250
於行使購股權時所發行之股份	27	818	—	—	(313)	—	—	—	—	—	532	—	532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	—	—	—	1,091	—	—	—	—	—	1,091	—	1,091
供股份獎勵計劃所購買之股份	—	—	—	—	—	(3,951)	—	—	—	—	(3,951)	—	(3,951)
沒收購股權後轉移購股權儲備	—	—	—	—	(32)	—	—	—	—	—	(32)	—	(32)
於2018年6月30日	256,186	1,510,860	(15,458)	147,749	4,141	(58,122)	17,062	16,592	7,496	681,201	2,567,707	22,181	2,589,888
於2018年12月31日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	256,207	1,511,548	(15,458)	147,749	4,895	(58,122)	17,062	21,088	(17,173)	702,404	2,570,200	46,154	2,616,354
	—	—	—	—	—	—	—	—	—	(457)	(457)	—	(457)
於2019年1月1日(經重列) (未經審核)	256,207	1,511,548	(15,458)	147,749	4,895	(58,122)	17,062	21,088	(17,173)	701,947	2,569,743	46,154	2,615,897
期內溢利	—	—	—	—	—	—	—	—	—	142,688	142,688	(5)	142,683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	234	—	234	(53)	181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	234	142,688	142,922	(58)	142,864
2018年末期股息	7	—	—	—	—	—	—	—	—	(12,239)	(12,239)	—	(12,239)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763)	—	—	—	—	—	—	(763)	(8,015)	(8,778)
於行使購股權時所發行之股份	16	489	—	—	(190)	—	—	—	—	—	315	—	315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	—	—	—	415	—	—	—	—	—	415	—	415
於2019年6月30日	256,223	1,512,037*	(15,458)*	146,986*	5,120*	(58,122)*	17,062*	21,088*	(16,939)*	832,396*	2,700,393	38,081	2,738,474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2019年6月30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2,444,170,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2,313,993,000港元)之合併儲備。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8,069	(632,49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3,782)	(880,828)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增加	(134,623)	(57)
抵押存款減少	42,364	106,072
投資於合營公司	(17,777)	(236,659)
其他	(30,976)	24,01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54,794)	(987,46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借貸	2,164,000	1,841,019
償還銀行借貸	(1,708,596)	(158,469)
其他	(112,063)	(118,66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43,341	1,563,8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86,616	(56,07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1,353	1,033,502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4,580)	(1,80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3,389	975,6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823,389	975,623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18-22號海濱廣場一座27樓2701-05室。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從事發動機式發電機組設計、集成、銷售及安裝和提供分佈式發電方案，包括設計、投資、建設、租賃及營運分佈式發電站。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Energy Garden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及最終控股公司為Sunpower Global Limited（亦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除另有指明外，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未有盡列年度財務報表所須載列的全部資料及披露，須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除採納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本集團年度財務期間首次生效的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償付特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在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2. 編製基準(續)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續)

除下文所述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在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的影響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與編製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並無關聯。有關修訂的性質及影響載列於下文：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一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將大多數租賃以單一承租人會計模型方式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影響。

本集團透過採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2019年1月1日首次應用。根據以上方法，已追溯應用該準則，並以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作為對2019年1月1日之保留盈利之調整。2018年的比較資料不會重列且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授予在一段期間內可識別資產的使用控制權，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從使用可識別資產中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有權主導可識別資產的使用，則表示擁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可行權宜方法，僅在首次應用日期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未有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並未予以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定義僅應用於在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

在包含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開始時或該合約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將該合約訂明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以其獨立價格為基準)。

2. 編製基準(續)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續)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續)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多項物業的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將租賃(按該租賃是否評估為已將其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予本集團)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的方法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就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選擇豁免。本集團已選擇不就(i)低價值資產租賃；及(ii)在開始日期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取而代之，本集團會將有關該等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過渡的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使用於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且計入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使用權資產乃按賬面值確認，猶如該準則一直適用，惟增量借貸利率(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應用增量借貸利率)除外。所有此等資產均於該日期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減值評估。本集團選擇在財務狀況表內獨立呈列使用權資產。

對於之前包含在投資物業中且按公平值計量的租賃土地和建築物(為購取租金收入和/或資本增值而持有)，本集團在2019年1月1日繼續將其列為投資物業。並繼續以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的公平值計量。

於2019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應用以下選擇性可行權宜方法：

- 對租賃期由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終止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約包含延期/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賃期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2. 編製基準(續)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續)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續)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續)

過渡的影響(續)

於2019年1月1日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的影響如下：

	增加/(減少)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18,2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	(432)
總資產增加	17,823
負債	
租賃負債增加	19,38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減少	(1,104)
總負債增加	18,280
保留盈餘減少	457

2. 編製基準(續)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續)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續)

新會計政策概要

自2019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起，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有關租賃的會計政策由以下新會計政策取代：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將在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否則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當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時，計入投資物業。相應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根據本集團「投資物業」政策按公平值計量。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在租賃開始日期以租賃期內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及剩餘價值擔保下的預期支付款項。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將由本集團行使的購買權的行使價及為終止租賃而支付的罰款(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權)。並非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將在導致付款的事件或條件所發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內含利率無法確定，則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了利息的增長，其減少則關乎所作出的租賃付款。此外，倘存在租期的修改、由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以及租期變動、實質定額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釐定有重續選擇權合約的租期時所用重大判斷

本集團將租期釐定為不可撤銷租賃期限，而如果能合理確定將行使延長租賃的選擇權，租期還應包括該選擇權所涵蓋的任何期間，或在合理確定將不會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時，還應包括該選擇權所涵蓋的任何期間。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2. 編製基準(續)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續)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續)

釐定有重續選擇權合約的租期時所用重大判斷(續)

本集團於評估行使重續選擇權有否合理確定性時運用判斷。其將所有會對行使重續構成經濟激勵的相關因素進行考量。於租賃開始日期後，如在本集團控制範圍內有影響其行使重續選擇權的重大事件或情況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租期。

於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損益表確認的金額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計入「其他應付賬款」內)以及於期內的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租賃負債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	18,255	19,384
添置	6,156	6,156
折舊支出	(4,950)	—
利息開支	—	518
付款	—	(5,501)
匯兌調整	(13)	(13)
於2019年6月30日	19,448	20,544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短期租賃港幣1,194,000元。

(b)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範圍豁免僅包括應用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並不包括實質上構成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淨額一部分的長期權益(未有應用權益法)。因此，實體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減值規定)將該等長期權益入賬。僅在確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及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淨額減值的情況下，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方會應用於投資淨額(包括長期權益)。於2019年1月1日採納該修訂本時，本集團評估了其在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長期利益，並得出結論，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長期利益繼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計量，因此，該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資料產生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劃分各業務單位並擁有如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系統集成(「SI」)業務分部設計、集成、銷售及安裝發動機式發電機組；及
- (b) 投資、建設及營運(「IBO」)業務分部設計、投資、建設、出租及營運分佈式發電站，並且提供分佈式發電方案。

管理層單獨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溢利(以經調整稅前溢利計量)評估。經調整稅前溢利採用與本集團的稅前溢利一致的方式計量，惟銀行利息收入、融資成本和總部及企業開支不包含於該計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可收回稅項、限制性現金、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乃由於該等資產以集團為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優先票據、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乃由於該等負債以集團為基準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撥乃參考對第三方銷售的售價，按當時市價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SI 千港元	IBO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688,758	514,684	1,203,442
分部間銷售	2,546	—	2,546
	691,304	514,684	1,205,988
對賬：			
分部間銷售抵銷			(2,546)
收益			1,203,442
分部業績	123,627	195,309	318,936
對賬：			
分部間業績抵銷			(59)
銀行利息收入			703
企業及不分配開支，淨額			(45,061)
融資成本			(117,711)
稅前溢利			156,808
分部資產	2,122,144	4,556,818	6,678,962
對賬：			
企業及不分配資產			1,785,220
資產總值			8,464,182
分部負債	1,043,460	441,847	1,485,307
對賬：			
企業及不分配負債			4,240,401
負債總額			5,725,708
其他分部資料：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289)	—	(289)
折舊*	7,426	73,116	80,542
無形資產攤銷	—	1,426	1,426
資本開支	2,820	733,897	736,717

* 折舊不包括企業資產的折舊費用818,000港元。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SI 千港元	IBO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647,230	442,174	1,089,404
分部間銷售	8,504	—	8,504
	655,734	442,174	1,097,908
對賬：			
分部間銷售抵銷			(8,504)
收益			1,089,404
分部業績	92,848	182,123	274,971
對賬：			
分部間業績抵銷			(1,116)
銀行利息收入			1,732
企業及不分配開支，淨額			(33,809)
融資成本			(79,786)
稅前溢利			161,992
其他分部資料：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62)	—	(62)
折舊	2,660	101,556	104,216
無形資產攤銷	—	1,189	1,189
資本開支 [#]	6,591	914,029	920,62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			
分部資產	1,920,177	3,912,193	5,832,370
對賬：			
企業及不分配資產			1,561,857
資產總值			7,394,227
分部負債	655,134	331,611	986,745
對賬：			
企業及不分配負債			3,791,128
負債總額			4,777,873

[#] 資本開支包括因收購附屬公司所增加898.3百萬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58,141	68,978
中國內地	61,722	193,706
拉丁美洲	214,186	142,065
亞洲國家	746,709	683,263
其他國家	122,684	1,392
	1,203,442	1,089,404

上述收益資料基於客戶所在地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於2019年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959,601	944,014
中國內地	49,468	49,901
拉丁美洲	1,081,749	1,021,570
亞洲國家	1,591,016	823,340
其他國家	114,470	90,748
	3,796,304	2,929,573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基於資產所在地呈報，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已售貨品的發票價值淨額(已扣除交易折扣撥備)及提供分佈式發電方案(包括設計、投資、建設、租賃及經營分佈式發電站)所賺收入。

收益的分析如下：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i) 收益分拆資料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	SI 千港元	IBO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貨品	688,446	—	688,446
安裝／工程服務	312	—	312
提供分佈式發電方案	—	514,684	514,684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值	688,758	514,684	1,203,442
確認收益時間			
貨品於某時間點轉移	688,446	—	688,446
服務隨着時間轉移	312	514,684	514,996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值	688,758	514,684	1,203,442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i) 收益分拆資料(續)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	SI 千港元	IBO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貨品	646,455	—	646,455
安裝/工程服務	775	—	775
提供分佈式發電方案	—	442,174	442,174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值	647,230	442,174	1,089,404
確認收益時間			
貨品於某時間點轉移	646,455	—	646,455
服務隨着時間轉移	775	442,174	442,949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值	647,230	442,174	1,089,404

下表呈列於本報告期間確認並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收益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		
銷售貨品	4,537	28,906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發動機式發電機組銷售

履約責任在交付發動機式發電機組時完成，除新客戶通常需要提前付款外，付款通常在交付後30至180天內到期。

安裝／工程服務

履約責任隨提供服務的時間完成，並且通常在安裝／工程和客戶完成交付後到期。

提供分佈式發電方案

履約責任在隨著時間根據合約安排能源生產並交付給客戶時完成。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703	1,732
貸款利息收入	941	4,108
銷售按金沒收	—	11,050
政府補貼*	1,329	84
其他	1,390	2,525
	4,363	19,499
收益		
外幣匯兌差額·淨額	3,759	—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289	—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	1,000
債務清償之收益	—	12,847
	4,048	13,847
	8,411	33,346

* 附屬公司具有中華人民共和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及其收到的各種相關政府補貼。於報告期內收到的該等補貼概無未達成條件亦無或然事項。

5. 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81,360	104,216
無形資產攤銷	1,426	1,189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	(1,000)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不合資格對沖交易	—	4,828 [#]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289)	(62) [#]
匯兌差額，淨額	(3,759)	36,250 [#]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415	1,060

* 期內銷售成本包括折舊開支71,332,000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0,388,000港元)。

[#] 計入未經審核簡明合併損益表「其他開支，淨額」。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期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作出撥備。其他地方之應課稅溢利須繳納的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期內計提	3,666	358
即期—其他地方 期內計提	9,009	9,810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遞延	—	(1,238)
	1,450	2,195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14,125	11,125

7.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報告期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0.48港仙(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1.76港仙)	12,239	44,887
報告期末後宣派股息：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0.55港仙(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47港仙)	14,092	37,659

7. 股息(續)

宣派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55港仙於2019年8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有關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47港仙於2018年8月31日獲董事會批准。

有關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48港仙於2019年6月3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有關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76港仙於2018年5月29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142,688,000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5,063,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549,785,817股(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50,429,989股)計算，經調整排除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由受託人持有之股份。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142,688,000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5,063,000港元)計算。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數目2,549,785,817股(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50,429,989股)(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相同)，以及假設已於視作行使所有購股權認購普通股時按零代價發行之1,212,674股(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369,707股)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736,717,000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920,620,000港元)，並無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10.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778,077	762,918

於2018年1月29日，本公司及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中信泰富**」)透過其各自附屬公司同意成立Tamar VPower Energy Fund I, L.P. (「**基金**」)。Tamar VPower Holdings Limited (由本集團及中信泰富各間接擁有50%權益)擁有全資子公司分別擔任基金的普通合夥人、特別有限合夥人和管理公司。本公司已承諾合共105,000,000美元(相當於819,000,000港元)，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基金的特別有限合夥人認購基金的權益。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投資近774,320,000港元於基金。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53,344	1,073,636
減值	(2,984)	(2,559)
	1,150,360	1,071,077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基於信貸，惟新客戶通常須預先墊款除外。信貸期介乎30日至365日不等。本集團有意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核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安排。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不計息。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643,436	568,030
31至60日	57,690	96,709
61至90日	25,792	65,707
91至180日	55,719	140,350
181至360日	266,868	124,817
360日以上	100,855	75,464
	1,150,360	1,071,077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個月內	79,341	148,424
1至2個月	95,949	92,171
2至3個月	27,056	4,473
3個月以上	48,112	149,733
	250,458	394,801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且一般於30至180日信貸期內清償。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13. 優先票據

於2018年2月，本集團附屬公司發行優先票據，面值為106,500,000美元(相當於830,700,000港元)及年利率為5.88%，每年於2月和8月每半年償還一次，並於2037年2月到期，除非提早贖回。優先票據(其中包括)由(i)附屬公司的資產及附屬公司的100%股權；以及(ii)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附屬公司若干銀行代收賬戶的現金存款作抵押，金額為95,108,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81,209,000港元)。

14.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應付融資租賃	—	27
須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部分—有抵押	2,340	659,070
須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部分—無抵押	1,624,736	1,382,436
須於一年後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部分，其中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有抵押	194,143	342,966
須於一年後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部分，其中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無抵押	255,840	—
銀團貸款—無抵押	38,280	—
其他借貸—有抵押	3,875	—
	2,119,214	2,384,499
非即期		
應付融資租賃	—	23
須於一年後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部分—無抵押	189,100	406,386
銀團貸款—無抵押	945,435	—
其他貸款—有抵押	175,150	179,025
	1,309,685	585,434
	3,428,899	2,969,933

於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無抵押銀團貸款訂立融資協議，貸款將自2020年6月24日至2022年6月24日分批償還，美元貸款年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上2.5%。無抵押銀團貸款乃由本公司提供擔保。

15. 股本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5,000,000,000股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2,562,230,000(2018年12月31日：2,562,074,000)股每股0.1港元的 普通股	256,223	256,207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之變動概述如下：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2,561,594,000	256,159
已行使購股權	附註 480,000	48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2,562,074,000	256,207
已行使購股權	附註 156,000	16
於2019年6月30日	2,562,230,000	256,223

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按行使價每股2.016港元行使156,000份購股權以認購156,000股股份(2018年12月31日：480,000股)導致發行156,000股普通股(2018年12月31日：48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總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約為314,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968,000港元)。於行使購股權後，自購股權儲備轉撥190,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586,000港元)至股份溢價賬。

購股權及股份獎勵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以及根據計劃發行購股權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及17。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16.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統稱「該等計劃」)，旨在激勵及獎勵對本集團營運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與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相似，惟(i)不可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及(ii)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不同(如下文所詳述)除外。

該等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的董事、僱員、顧問、顧問及業務夥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於2016年10月24日獲准並採納。購股權計劃於2016年11月24日生效，且除另行註銷或修訂外，自2016年10月24日起計十年內一直有效。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享有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

期/年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悉數行使 購股權後 將予發行的 相關股份數目 千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悉數行使 購股權後 將予發行的 相關股份數目 千股
於期/年初	2.016	4,432	2.016	4,968
於期/年內沒收	—	—	2.016	(56)
於期/年內授出	2.016	(156)	2.016	(480)
於期/年末	2.016	4,276	2.016	4,432

於期內行使購股權之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2.87港元(2018年12月31日：每股4.15港元)。

於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根據該等計劃有4,276,000份(2018年12月31日：4,432,000份)購股權未獲行使。根據本公司的現行資本架構，全面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導致額外發行4,276,000股(2018年12月31日：4,432,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並額外產生股本428,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443,000港元)及股份溢價8,193,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8,492,000港元)(未計發行開支)。

17.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7年7月18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肯定若干本集團的僱員所作貢獻及就此給予獎勵，以留聘彼等為本集團持續經營及發展，並吸引合適人員推動本集團增長及進一步發展。

股份獎勵計劃的僱員指任何本集團的僱員（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執行董事）或顧問。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股份獎勵計劃自2017年7月18日起十年內有效。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准授出的最高股份數目以本公司任何時間內已發行股本的5%為限。每名獲選僱員可獲授的最高股份數目為本公司不時的已發行股本的1%為限。

可參與股份獎勵計劃的獲選僱員（「**獲選僱員**」）及獲授的股份數目均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將予授出的股份將由受託人（「**受託人**」）以本集團提供的現金購入，並以信託形式代獲選僱員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文歸屬予相關獲選僱員為止。

受託人不得以本集團或獲選僱員信託名義持有的任何股份行使投票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透過受託人自公開市場購入其本身股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1,173,000股）。就購入股份所支付總金額約為零港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3,951,000港元），已自權益中扣除。於2019年6月30日，由於有關股份尚未歸屬，故已分類為本公司的庫存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17. 股份獎勵計劃(續)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持有本公司股份於年/期內之變動如下：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就股份獎勵計劃		就股份獎勵計劃	
	普通股數目	項下購入股份 所支付總金額 千港元	普通股數目	項下購入股份 所支付總金額 千港元
於期/年初	12,354,000	58,122	11,181,000	54,171
購買股份獎勵計劃股份	—	—	1,173,000	3,951
於期/年末	12,354,000	58,122	12,354,000	58,122

期內，本公司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予任何股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18. 持作出售的資產

在2018年，本公司計劃出售位於印尼之分佈式發電業務以及相關資產。該銷售已經進入後階段談判，是項交易完成之可能性極高並預期會於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據此，相關發電資產於2019年6月30日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9.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發電資產	1,401,493	1,132,151

20. 關連方交易

(a) 除財務報表所述結餘及交易外，本集團期內與關連方進行的交易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向潤東投資有限公司*支付的租金開支	480	480
銷售商品所得款項由VPower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支付	—	1,344
自董事收取的利息收入#	—	287

* 該等關連公司由本公司一名控股股東控制。

自董事已收取的利息收入乃根據一個年利率為6%的董事貸款。該貸款於2018年5月28日已全數結清。

上述交易按關連方共同協定條款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20. 關連方交易(續)

(b) 與關連公司承擔

於2018年4月1日，由偉能控股有限公司(作為承租人)及潤東投資有限公司(作為租賃人)訂立一項住宅物業租賃協議，為期九個月，固定月租80,000港元。該租賃協議已獲再度續期兩年(由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每月租金為80,000港元。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3,505	12,830
離職後福利	81	81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202	516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酬金總額	13,788	13,427

21. 批准財務報表

該等財務報表於2019年8月30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公佈。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向2019年9月18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股東宣派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55港仙。預期中期股息將於2019年9月27日(星期五)或以前分派。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為確定有權收取中期股息的人士，本公司將於2019年9月16日(星期一)至2019年9月18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19年9月13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企業管治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

《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A.6.7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本公司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9年6月3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本公司董事符合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其他資料

審核賬目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於2019年8月與本公司管理層一併審閱本集團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商議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及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等財務報告事宜。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持股份、相關股份和債權證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須且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該條所須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和淡倉，或根據本公司所採納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和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 普通股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附註5)	總計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林而聰(「林先生」)(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1,806,633,881	—	1,806,633,881	70.51%
	實益擁有人	1,283,000	265,000	1,548,000	0.06%
	配偶之權益	130,000	260,000	390,000	0.02%
李創文(「李先生」)	實益擁有人	132,000	263,000	395,000	0.02%
歐陽泰康	實益擁有人	22,426,947	263,000	22,689,947	0.89%
盧少源	實益擁有人	15,736,463	260,000	15,996,463	0.62%
陳美雲(「陳女士」)(附註4)	實益擁有人	130,000	260,000	390,000	0.02%
	配偶之權益	1,807,916,881	265,000	1,808,181,881	70.57%

附註：

- 上述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均為好倉。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持有淡倉。
- 按本公司於2019年6月30日的2,562,23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3. 林先生直接持有Sunpower Global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而Sunpower Global Limited持有Konwell Developments Limited已發行股本總值的58.87%。Konwell Developments Limited持有Energy Garden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林先生被視為擁有Energy Garden Limited所持1,806,633,881股本公司股份權益。

林先生擁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的權益，可認購本公司398,000股股份。根據該計劃，林先生於2019年6月30日尚未行使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數目為265,000份。林先生為陳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視為擁有其配偶所持本公司股份權益。

4. 陳女士擁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的權益，可認購本公司390,000股股份。根據該計劃，陳女士於2019年6月30日尚未行使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數目為260,000份。陳女士為林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視為擁有其配偶所持本公司股份權益。陳女士為Energy Garden Limited的董事。
5. 該等董事所持全部權益為於2016年11月1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彼等的購股權所涉相關股份，詳情載於本年報「購股權計劃」一節。

(ii)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林先生	Sunpower Global Limited	1	100%
林先生	Konwell Developments Limited	5,724	58.87% ⁽¹⁾
林先生	Energy Garden Limited	100	58.87% ⁽²⁾
陳女士	Konwell Developments Limited	2,000	20.57% ⁽³⁾
李先生	Konwell Developments Limited	1,000	10.28% ⁽⁴⁾

附註：

1. 透過彼於Sunpower Global Limited的控股權益
2. 透過彼於Konwell Developments Limited的控股權益
3. 透過彼於Classic Legend Holdings Limited的權益
4. 透過彼於Jet Lion Holdings Limited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所須存置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或淡倉，亦無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6年10月24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就本集團董事、僱員、諮詢人、顧問及業務夥伴(「合資格參與者」)之貢獻給予彼等獎勵及嘉許，使本集團與其主要人員共同爭取本集團目標及利益。

除於2016年11月1日或之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承授人(「承授人」)的購股權外，此後並無亦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其他購股權。每股行使價2.016港元，相當於本公司於2016年11月之全球發售每股發售價之70%。

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份的購股權數目為4,276,000份，相當於本公司於2019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本約0.17%。

其他資料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年/月/日)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數目				行使期 (年/月/日)
			於2019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於期間被 註銷或 沒收	於期間 已行使	於2019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董事							
林而聰	2016年11月1日	2.016	133,000	—	—	133,000	2018年11月24日至2021年11月23日
	2016年11月1日	2.016	132,000	—	—	132,000	2019年11月24日至2022年11月23日
李創文	2016年11月1日	2.016	132,000	—	—	132,000	2018年11月24日至2021年11月23日
	2016年11月1日	2.016	131,000	—	—	131,000	2019年11月24日至2022年11月23日
歐陽泰康	2016年11月1日	2.016	132,000	—	—	132,000	2018年11月24日至2021年11月23日
	2016年11月1日	2.016	131,000	—	—	131,000	2019年11月24日至2022年11月23日
盧少源	2016年11月1日	2.016	130,000	—	—	130,000	2018年11月24日至2021年11月23日
	2016年11月1日	2.016	130,000	—	—	130,000	2019年11月24日至2022年11月23日
陳美雲	2016年11月1日	2.016	130,000	—	—	130,000	2018年11月24日至2021年11月23日
	2016年11月1日	2.016	130,000	—	—	130,000	2019年11月24日至2022年11月23日
小計			1,311,000	—	—	1,311,000	
顧問							
	2016年11月1日	2.016	17,000	—	—	17,000	2017年11月24日至2020年11月23日
	2016年11月1日	2.016	57,000	—	(7,000)	50,000	2018年11月24日至2021年11月23日
	2016年11月1日	2.016	55,000	—	—	55,000	2019年11月24日至2022年11月23日
僱員							
	2016年11月1日	2.016	332,000	—	(97,000)	235,000	2017年11月24日至2020年11月23日
	2016年11月1日	2.016	1,234,000	—	(52,000)	1,185,000	2018年11月24日至2021年11月23日
	2016年11月1日	2.016	1,426,000	—	—	1,426,000	2019年11月24日至2022年11月23日
小計			3,121,000	—	(156,000)	2,965,000	
總計			4,432,000	—	(156,000)	4,276,000	

其他資料

2.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6年10月24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就合資格參與者之貢獻給予彼等獎勵及嘉許，使本集團與其主要人員共同爭取本集團目標及利益。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本公司普通股份數目至多為256,000,000股，佔本公司於2016年11月24日(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某一人士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超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指定之期間(不超過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10年)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行使。並無購股權最短持有期限方可行使購股權之整體規定。然而，董事會可於授出任何購股權時按個別情況對授出的購股權施加條件、約束或限制(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可能全權酌情釐定之購股權最短持有期限及/或應達致之表現目標)。購股權計劃參與者須支付1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並向本公司提交正式簽署的建議函件。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

- i. 授出有關購股權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本公司股份收市價；
- ii. 緊接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本公司股份收市價之平均值；及
- iii. 授出有關購股權日期之本公司股份面值。

購股權計劃自2016年11月24日起十年內有效，此後不再授出或提呈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規定仍維持全面有效。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有在購股權計劃終止前授出但仍未行使的購股權仍屬有效且可行使。

截至2019年6月30日，董事會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17年7月18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以肯定任何個人僱員(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執行董事)或任何本集團成員的顧問所作出之貢獻。本計劃之有效期及生效期自採納日期起計為期10年,惟可由董事會根據計劃規則而決定提早終止。倘董事會授出獎勵股份後會導致董事會根據本計劃已授出的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之5%,則不得進一步授出任何獎勵股份。獲選僱員根據本計劃最多可獲授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

於2019年6月30日,董事會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予任何僱員。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資料

自本公司刊發2018年年報之日期起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披露的董事資料有如下變更:

楊煒輝先生於2019年6月辭任為天泰金融服務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其他人士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6月30日，據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主要股東／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於所須存置登記冊登記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性質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附註1)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Energy Garden Limited (「Energy Garden」)	實益擁有人	1,806,633,881	70.51%
Konwell Developments Limited (「Konwell」)	受控法團權益	1,806,633,881 (附註3)	70.51%
Sunpower Global Limited (「Sunpower」)	受控法團權益	1,806,633,881 (附註4)	70.51%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集團」)	受控法團權益	204,800,000 (附註5)	7.99%
中信盛星有限公司(「中信盛星」)	受控法團權益	204,800,000 (附註5)	7.99%
中信盛榮有限公司(「中信盛榮」)	受控法團權益	204,800,000 (附註5)	7.99%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股份」)	受控法團權益	204,800,000 (附註5)	7.99%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中信泰富」)	受控法團權益	204,800,000 (附註5)	7.99%
Master Wise Holdings Corp. (「Master Wise」)	受控法團權益	204,800,000 (附註5)	7.99%
Next Admiral Limited (「Next Admiral」)	實益擁有人	204,800,000 (附註5)	7.99%

附註：

1. 上述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均為好倉。
2. 按本公司於2019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2,562,230,000股計算。
3. Konwell持有Energy Garden 100%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擁有Energy Garden所持1,806,633,881股股份的權益。
4. Sunpower直接持有Konwell已發行股本總額的58.87%，因此Sunpower視為擁有Energy Garden所持1,806,633,881股股份的權益。

林先生直接持有Sunpower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擁有Energy Garden所持1,806,633,881股股份的權益。林先生擁有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的權益，可認購本公司398,000股股份。根據該計劃，林先生於2019年6月30日尚未行使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數目為265,000份。林先生為陳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擁有其配偶所持本公司股份權益。

5. 中信集團擁有中信盛星及中信盛榮的全部權益，而中信盛星及中信盛榮分別控制中信股份32.53%及25.60%股權。中信股份擁有中信泰富的全部權益，而中信泰富持有Master Wise的全部權益。Master Wise擁有Next Admiral的全部權益。因此，中信集團、中信盛星、中信盛榮、中信股份、中信泰富及Master Wise擁有Next Admiral所持本公司204,800,000股股份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獲告知任何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須存置登記冊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

公眾持股量充足

根據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公眾至少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5%（上市規則規定的本公司公眾持股量）。

不競爭契約

於2016年10月24日，林而聰先生、陳美雲女士、Sunpower Global Limited、Classic Legend Holdings Limited、Konwell Developments Limited及Energy Garden Limited（「**控股股東**」）、Sharkteeth Investments Limited及本公司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為其本身及作為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受託人）訂立不競爭契約，據此，控股股東向本公司承諾不會，並盡力促使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包括透過任何法團、合夥夥伴、合營企業或其他合約安排）或以當事人或代理人身份（不論為其本身或互相或聯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或透過任何實體）（惟在或透過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者除外）。

其他資料

- 以股東、董事、職員、合夥夥伴、代理、貸方、僱員、顧問或其他身份進行、從事、參與與業務(定義見下文)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受限制業務**」)或於該業務當中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或向其提供任何服務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及
- 採取任何行動干涉或中斷或可能干涉或中斷本集團的業務，包括但不限於遊說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當時的現有客戶、供應商或僱員。

就不競爭契約而言，「業務」的定義包括：

- (a) 燃氣及燃柴油發電機組和發電系統的設計、集成與銷售；及
- (b) 分佈式發電站的設計、投資、建設、出租與經營。

不競爭契約不適用於：

- (a) Sharkteeth Investments Limited進行、從事或參與本公司於2016年11月14日刊發的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除外業務**」一段所載除外業務(不論直接或間接透過VPower Technology Chad)；
- (b) 有關控股股東持有下列公司的股份：
 - 控股股東所持股份總數不超過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且該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
 - 該公司經營或從事任何受限制業務及有關資產佔比少於最近期經審核賬目所載綜合營業額或綜合資產的10%；及
- (c) 本公司已確認無意追尋不競爭契約條款項下的商機(「**放棄商機**」)。

控股股東進一步承諾，倘本身或其任何聯繫人得悉或獲機會參與任何與業務有關的新業務投資或其他商機(「**商機**」)，則會及時按照不競爭契約的條款將有關商機或促使其聯繫人將有關商機轉介予本公司。

為消除任何潛在競爭，控股股東亦已授予本公司收購控股股東擁有的除外業務及／或任何已放棄商機的權利（可於不競爭契約的期限內行使）。

各控股股東根據不競爭契約的相關責任將在以下時間終止（以較早者為準）：(i) 股份不再於聯交所上市；或(ii) 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個別或共同不再直接或間接持有或控制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30%或以上。

承董事會命
執行主席
林而聰

香港，2019年8月30日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林而聰先生(執行主席)
李創文先生(聯席首席執行官)
歐陽泰康先生(聯席首席執行官)
盧少源先生(首席營運官)

非執行董事

陳美雲女士(副主席)
郭文亮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大維先生
楊煒輝先生
孫懷宇先生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蔡大維先生(主席)
陳美雲女士
楊煒輝先生

薪酬委員會

楊煒輝先生(主席)
陳美雲女士
孫懷宇先生

提名委員會

孫懷宇先生(主席)
林而聰先生
蔡大維先生

公司秘書

陳金成先生

授權代表

歐陽泰康先生
盧少源先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大華銀行香港分行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紅磡
德豐街18-22號
海濱廣場1座
27樓2701-05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公司網址

www.vpower.com

股份代號

1608